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CRRC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766)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A 股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化龍

中國·北京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劉化龍先生、孫永才先生及徐宗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智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國安先生、吳卓先生及辛定華先生。

证券代码：601766（A 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 股）

编号：临 2019-008

证券代码：1766（H 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 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A 股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车”或“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的规定，编制了 2018 年度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 年 12 月 30 日，中国中车收到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3203 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10,105,755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5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0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约人民币 6,589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93,41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德师报(验)字(17)第 00004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利息共计人民币 78 万元(已扣除银行手续费人民币 0.4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42,705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人民币 150,700 万元，募集资金存储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84 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中国中车于 2015 年 7 月制定了《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经中国中车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经中国中车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同意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办法对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投向变更以及管理和监督作了详细规定，并得到严格执行。

本公司、保荐机构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银证券”)分别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开户银行	账号	2018年12月31日 账户余额(人民币元)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81201560065323810000	840,105.4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华支行	321140100100430322	已销户
合计		840,105.4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8年1月19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2017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闲置期间,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700万元的募集资金(占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12.6%)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书面意见,保荐机构瑞银证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本公司实际使用人民币150,7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18年度中国中车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请参见附表一。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做到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本公司亦无需要说明的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五、会计师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A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审核报告》(德师报(核)字(19)第E00101号),认为:中国中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中国中车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

保荐机构瑞银证券对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中国中车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中国中车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况。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8日

附表一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中国中车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已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			1,193,411		2018 年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2,7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2018 年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18 年实现的效益(营业收入)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偿还有息负债	无	600,000	600,000	-	449,294	74.8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补充营运资金	无	593,411	593,411	-	593,411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93,411	1,193,411	-	1,042,705	——	——	——	——	——